

长信中证 A5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5 年年度报告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26 年 3 月 30 日

§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的规定，于 2026 年 3 月 26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期自 2025 年 4 月 29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

1.2 目录

§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2
1.1 重要提示	2
1.2 目录	3
§ 2 基金简介	5
2.1 基金基本情况	5
2.2 基金产品说明	5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5
2.4 信息披露方式	6
2.5 其他相关资料	6
§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6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6
3.2 基金净值表现	7
3.3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9
§ 4 管理人报告	10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10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12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12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13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14
4.6 管理人内部有关本基金的监察稽核工作情况	14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15
4.8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15
4.9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15
§ 5 托管人报告	15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合规守信情况声明	15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合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15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16
§ 6 审计报告	16
6.1 审计报告基本信息	16
6.2 审计报告的基本内容	16
§ 7 年度财务报表	18
7.1 资产负债表	18
7.2 利润表	19
7.3 净资产变动表	20
7.4 报表附注	22
§ 8 投资组合报告	49

8.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49
8.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0
8.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51
8.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56
8.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61
8.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61
8.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61
8.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62
8.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62
8.10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62
8.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62
8.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62
§ 9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63
9.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63
9.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64
9.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情况	64
§ 10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64
§ 11 重大事件揭示	64
11.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64
11.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65
11.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65
11.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65
11.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65
11.6 管理人、托管人及相关从业人员受调查或处罚等情况	65
11.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65
11.8 其他重大事件	66
§ 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68
12.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68
12.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69
§ 13 备查文件目录	69
13.1 备查文件目录	69
13.2 存放地点	69
13.3 查阅方式	69

§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长信中证 A5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长信中证 A500 指数增强	
基金主代码	022697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5 年 4 月 29 日	
基金管理人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托管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44,090,411.13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长信中证 A500 指数增强 A	长信中证 A500 指数增强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22697	022698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9,082,698.68 份	135,007,712.45 份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本基金为增强型股票指数基金，通过严格的投资纪律约束和数量化风险管理手段，追求基金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之间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的最小化，力争日均跟踪偏离度的绝对值不超过 0.5%，年跟踪误差不超过 8%，同时力求实现超越标的指数的业绩表现，谋求基金资产的长期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在指数化投资的基础上通过数量化模型进行投资组合优化，在控制与业绩比较基准偏离风险的前提下，力争获得超越标的指数的投资收益。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 A500 指数收益率×95%+中国人民银行人民币活期存款利率(税后)×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股票型基金，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均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本基金为指数增强型基金，具有与标的指数以及标的指数所代表的股票市场相似的风险收益特征。本基金若投资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的股票，将面临港股通机制下因投资环境、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 负责人	姓名	周永刚	张姗
	联系电话	021-61009999	400-61-95555
	电子邮箱	zhouyg@cxfund.com.cn	zhangshan_1027@cmbchina.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7005566	400-61-95555
传真		021-61009800	0755-83195201
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银城中路 68 号 37 层	深圳市深南大道 7088 号招商银行大厦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68 号 9	深圳市深南大道 7088 号招商银

	楼、37 楼、38 楼	行大厦
邮政编码	200120	518040
法定代表人	刘元瑞	缪建民

2.4 信息披露方式

本基金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上海证券报
登载基金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www.cxfund.com.cn
基金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68 号 38 楼、深圳市深南大道 7088 号招商银行大厦

2.5 其他相关资料

项目	名称	办公地址
会计师事务所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 1 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 17 层
注册登记机构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68 号 9 楼、37 楼、38 楼

§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2025 年 4 月 29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2025 年 12 月 31 日	
	长信中证 A500 指数增强 A	长信中证 A500 指数增强 C
本期已实现收益	5,800,110.96	30,096,303.67
本期利润	6,181,197.29	35,079,228.84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1724	0.1424
本期加权平均净值利润率	16.25%	13.48%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22.16%	21.83%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2025 年末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2,012,740.19	29,466,006.60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2216	0.2183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1,095,438.87	164,473,719.0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2216	1.2183
3.1.3 累计期末指标	2025 年末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22.16%	21.83%

注：1、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25 年 4 月 29 日，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运作时间未满一年。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封闭式基金交易佣金、开放式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红利再投资费、基金转换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4、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长信中证 A500 指数增强 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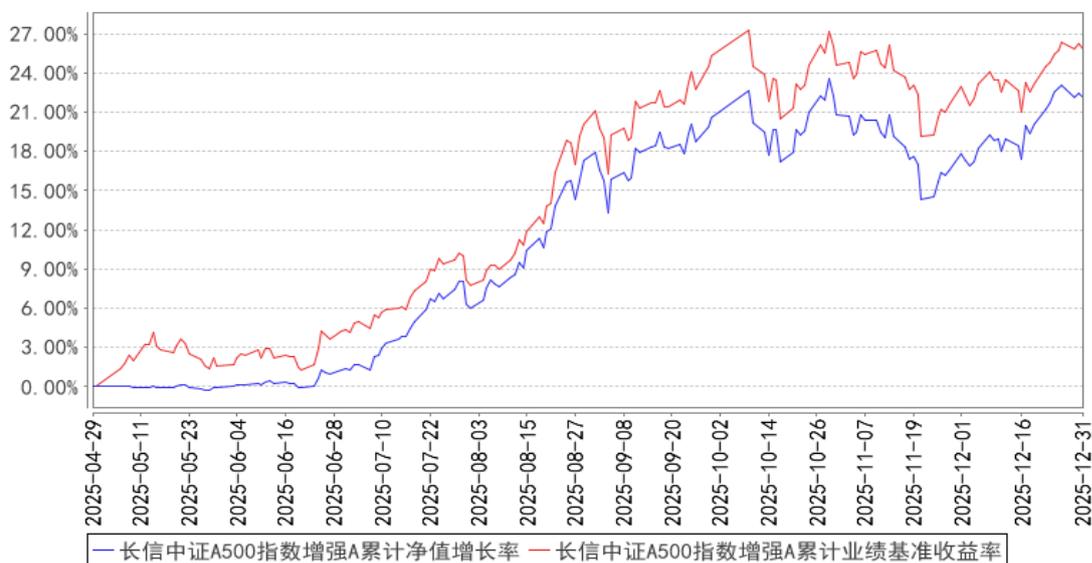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33%	0.97%	0.43%	1.00%	0.90%	-0.03%
过去六个月	20.66%	0.90%	20.71%	0.95%	-0.05%	-0.05%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22.16%	0.79%	25.85%	0.87%	-3.69%	-0.08%

长信中证 A500 指数增强 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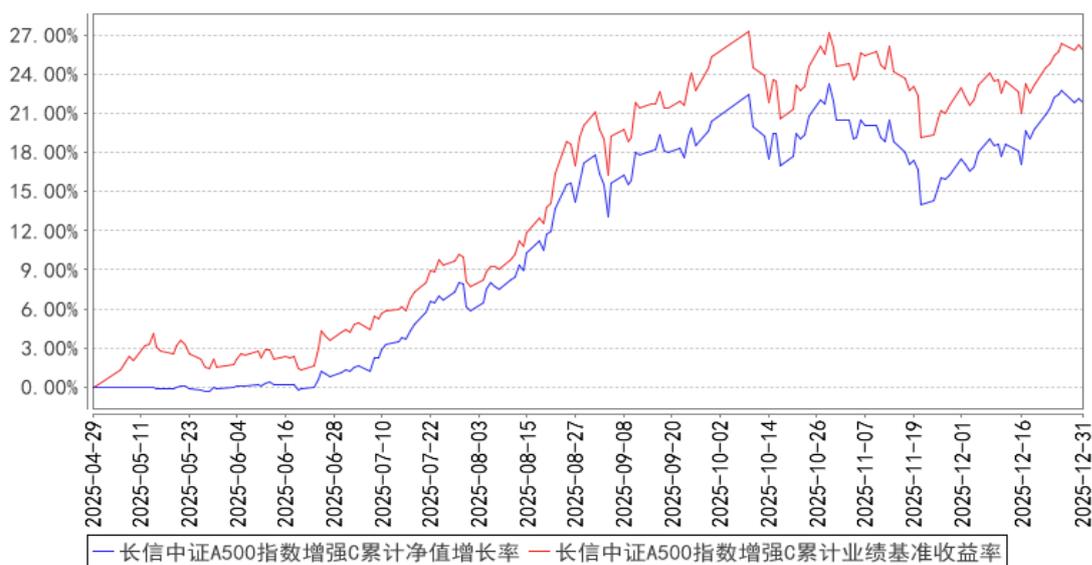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23%	0.97%	0.43%	1.00%	0.80%	-0.03%
过去六个月	20.42%	0.90%	20.71%	0.95%	-0.29%	-0.05%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21.83%	0.79%	25.85%	0.87%	-4.02%	-0.08%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长信中证A500指数增强A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长信中证A500指数增强C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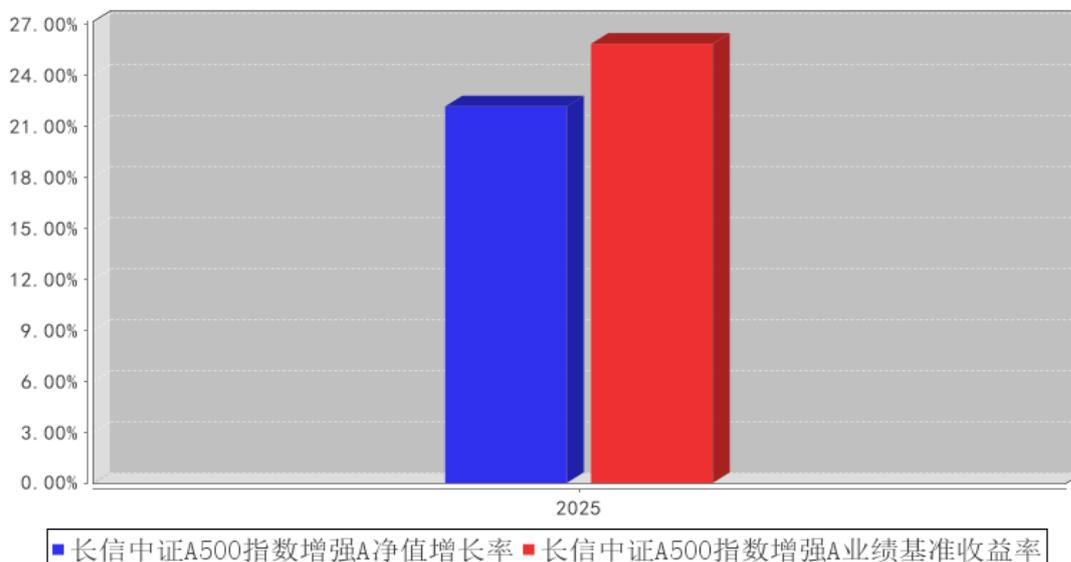


注：1、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25 年 4 月 29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运作时间未满一年。图示日期为 2025 年 4 月 29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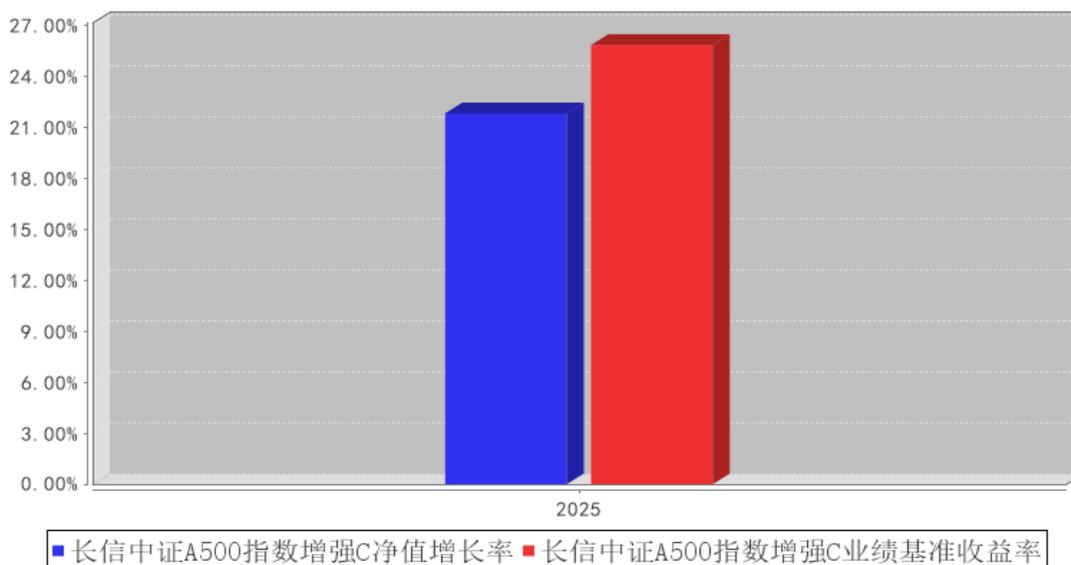
2、按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 6 个月内为建仓期，报告期末已完成建仓但报告期末距建仓结束不满一年；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各项投资比例已符合基金合同中的约定。

3.2.3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长信中证A500指数增强A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对比图



长信中证A500指数增强C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对比图



注：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25 年 4 月 29 日，2025 年净值增长率按当年实际存续期计算。

3.3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25年4月29日，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本报告期末未进行利润分配。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是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3】63 号文批准，由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海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武汉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共同发起设立。注册资本 1.65 亿元人民币。目前股权结构为：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占 44.55%、上海海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占 31.21%、武汉钢铁有限公司占 15.15%、上海彤胜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占 4.55%、上海彤骏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占 4.54%。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管理人共管理 89 只开放式基金，即长信利息收益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长信银利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金利趋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增利动态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利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量化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美国标准普尔 100 等权重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利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长信内需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利众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长信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纯债壹号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改革红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量化中小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利富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多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睿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量化多策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医疗保健行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长信利保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金葵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富全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利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利发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电子信息行业量化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创新驱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稳益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利信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稳健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国防军工量化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先优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稳势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中证 5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长金货币市场基金、长信稳通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长信低碳环保行业量化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乐信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全球债券证券投资基金、长信稳鑫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长信消费精选行业量化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企业精选两年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量化价值驱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稳裕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长信稳进资产配置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长信利率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双利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富瑞两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颐天平平衡养老目

标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长信易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先锐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稳健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浦瑞 87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消费升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企业优选一年持有期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稳健均衡 6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优质企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内需均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 30 天滚动持有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稳惠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稳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先进装备三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颐和平衡养老目标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长信颐年平衡养老目标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长信稳健增长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稳健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企业成长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稳兴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稳航 30 天持有期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稳恒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中证科创创业 5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均衡策略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中证 10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均衡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 90 天滚动持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稳固 60 天滚动持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汇智量化选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 120 天滚动持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中证同业存单 AAA 指数 7 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长信优势行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 180 天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富安纯债 180 天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中证 A5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稳瑞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沪深 300 指数量化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盈安资产配置三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长信稳健添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上证科创板综合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姚奕帆	长信量化价值驱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低碳环保行业量化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中证科创创业 5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中证 A500 指数增强	2025 年 4 月 29 日	-	10 年	华威大学金融数学硕士，具有基金从业资格，中国国籍。2015 年 7 月加入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历任量化研究员、量化专户投资经理、基金经理助理、长信消费精选行业量化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和长信医疗保健行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的基金经理，现任长信量化价值驱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低碳环保行业量化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长

	型证券投资基金和长信沪深 300 指数量化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信中证科创创业 5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中证 A5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和长信沪深 300 指数量化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	-------------------------------------	--	--	--	---

注：1、首任基金经理任职日期以本基金成立之日为准；新增或变更基金经理的日期根据对外披露的公告日期填写；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在报告期内，严格遵守了《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的规定，勤勉尽责地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利益，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本基金将继续以取信于市场、取信于社会投资公众为宗旨，承诺将一如既往地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在规范基金运作和严格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努力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和控制方法

1、所有投资对象的投资指令必须经由交易部门总监或其授权人审核分配至交易人员执行。进行投资指令分配的人员必须保证投资指令得到公平对待。

2、公司使用的交易执行软件系统必须具备如下功能：

(1) 严格按照时间顺序发送委托指令；

(2) 对于多个投资组合在同一时点就同一证券下达的相同方向的投资指令，并且市价在限价范围内的，系统自动将交易员针对该证券下达的每笔委托自动按照指令数量比例分拆为各投资组合的委托指令。对于不同投资组合且不同投资经理针对交易所同一证券的同一方向竞价交易指令，指令数量比例达到 5:1 或以上的，根据市场情况审核后通过人工分发给不同交易员豁免公平交易。

3、交易人员对于接收到的交易指令依照价格优先、时间优先的顺序执行。在执行多个投资组合在同一时点就同一证券下达的相同方向的交易所投资指令时，除制度规定的例外指令外，系统已强制开启公平交易开关。

4、对于不同投资组合均进行债券一级市场申购、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购等非集中竞价交易的投资对象，交易部门必须严格独立接收各投资组合的投资指令，在申购结果产生前，不得以任何形式向任何人泄露各投资指令的内容，包括指令价格及数量等要素。

5、对于各投资组合以独立账户名义进行申购的投资对象，除需经过公平性审核的例外指令外，申购获配的证券数量由投资管理系统接收各类证券登记结算机构发送的数据进行分配。交易部门根据证券发行人在指定公开披露媒体上披露的申购结果对系统内分配数量进行核准，数量不符的，应当第一时间告知各投资管理部门的总监及监察稽核部总监。对于以公司名义进行申购的投资对象，公司在获配额度确定后，严格按照价格优先的原则在各投资组合间进行分配。申购价格相同的投资组合则根据投资指令的数量按比例进行分配。确因特殊原因不能按照上述原则进行分配的，应启动异常交易识别流程，审核通过的，可以进行相应分配。

4.3.2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已实行公平交易制度，并建立公平交易制度体系，已建立投资决策体系，加强交易执行环节的内部控制，并通过工作制度、流程和技术手段保证公平交易原则的实现。同时，公司已通过对投资交易行为的监控、分析评估和信息披露来加强对公平交易过程和结果的监督。

4.3.3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除完全按照有关指数的构成比例进行投资的组合外，其余各投资组合未发生参与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且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的情形，未发现异常交易行为。同时，对本年度同向交易价差进行专项分析，未发现异常情况。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25 年，中国经济在复杂的地缘政治环境中展现出较强韧性，全年 GDP 同比增长 5.0%，顺利达成目标。通胀方面，CPI 同比维持低位，PPI 同比下降 2.6%，反映内需复苏存在压力。政策层面，财政与货币政策协同发力，有效对冲了内需不足的挑战，为经济稳定提供了关键支撑。产业方面，AI、半导体、人形机器人、创新药、军工等先进制造与新质生产力领域快速发展，成为经济结构转型的重要引擎。整体来看，在宏观经济复苏与政策支持的背景下，科技板块自下半年起全线上涨，凸显市场中的高弹性。同时，受地缘政治紧张局势影响，黄金、稀土等有色金属作为避险资产价格大幅上涨。A500 指数通过更优的编制方法，广泛覆盖了更多成长板块的龙头公司，在保持大盘均衡风格的基础上取得了更为突出的收益表现。市场风格层面，全年高贝塔、高成长风格占优，市场风险偏好提升，情绪类的分析师成长因子表现较好。选股因子方面，成长因子表现强势，尤其在科技与先进制造板块贡献了主要阿尔法；价值因子表现相对平淡，但在银行、化工等低估值板块中提供了稳定性。此外，小盘因子全年表现优异，动量因子也在市场情绪推动下较为活跃。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长信中证 A500 指数增强 A 基金份额净值为 1.2216 元，份额累计净值为 1.2216 元，本报告期内长信中证 A500 指数增强 A 净值增长率为 22.16%；长信中证 A500 指数增强 C 基金份额净值为 1.2183 元，份额累计净值为 1.2183 元，本报告期内长信中证 A500 指数增强 C 净值增长率为 21.83%，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25.85%。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 2026 年，全球经济在经历地缘政治波动与结构性调整后，预计将步入温和复苏轨道。中国经济在政策支撑与科技创新的双轮驱动下，呈现出韧性增强、动能转换加速的特征。宏观层面，财政与货币政策预计延续协同发力的态势。产业层面，新质生产力成为经济增长的核心引擎，半导体、人工智能、机器人、新能源等先进制造领域的技术突破与商业化落地持续推进，正重塑国内产业链格局并提升全球竞争力。市场方面，随着经济预期修复与风险偏好提升，A 股市场有望延续结构性行情特征。本基金将坚持通过多因子 Alpha 模型自下而上精选具备业绩支撑的个股，并借助风险模型与组合优化模型优化组合权重，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力争获取相对于基准指数的稳健超额收益。

4.6 管理人内部有关本基金的监察稽核工作情况

本年度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及配套法律法规，时刻以合规运作、防范风险为核心，以维护基金持有人利益为宗旨，保证基金合同得到严格履行。公司监察稽核部独立地开展工作，对基金运作进行事前、事中与事后的监督检查，发现问题及时提出改进建议并督促业务部门进行整改。

本年度内，为确保监管要求的有效实施，公司监察稽核部根据各项法律法规监管政策性要求以及公司内部控制执行情况，积极开展公司业务流程及风险梳理的工作，适时组织召开内部控制委员会会议，对各项监管要求进行解读，并对各业务部门业务流程及制度规范的调整进行深入探讨，加强对关键业务岗位合规传导及培训工作。

本年度内，监察稽核部以组合压力测试为主要方式，定期对投资组合的风险状况进行检测，对投资组合整体流动性情况进行分析，并适时召集各业务部门的沟通会议就各项可能面临的风险进行沟通、讨论，防范组合风险事件发生。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将一如既往地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秉持风控优先、内控从严的理念，不断提高内部监察稽核工作的科学性和实效性、并完善内部控制体系，做好各项内控工作，努力防范和控制各种风险，确保基金资产的规范运作，充分保障基金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和基金合同关于估值的约定，对基金持有的投资品种进行估值。基金托管人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对基金管理公司采用的估值政策和程序进行核查，并对估值结果及净值计算进行复核。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本基金管理人制订了健全、有效的估值政策和估值程序，设立了估值委员会，估值委员会是公司基金估值的主要决策机构，其主要职责是负责拟定公司的估值政策、估值方法及采用的估值程序和技术，对公司现有程序和技术进行复核和审阅，当发生了影响估值程序和技术的有效性、适用性的情况及时修订估值程序；估值委员会成员由基金事务部、投资、研究、交易等相关业务部门负责人以及基金事务部至少一名业务骨干共同组成，相关参与人员都具有丰富的证券行业工作经验，熟悉相关法规和估值方法，均具备估值业务所需的专业胜任能力。对于基金的估值政策和估值原则，公司已与基金托管人充分沟通，并达成一致意见。审计本基金的会计师事务所认可公司基金估值政策和程序的适当性。

本基金管理人已与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及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签署服务协议，由其按约定分别提供银行间同业市场及交易所交易的债券品种的估值数据以及流通受限股票的折扣率。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

4.8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本基金基金合同规定的基金收益分配原则以及基金实际运作情况，本基金本报告期没有进行利润分配。

4.9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无。

§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托管人声明：

招商银行具备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内部稽核监控制度和风险控制制度，我行在履行托管职责中，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托管协议的规定，尽职尽责地履行托管义务并安全保管托管资产。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招商银行根据法律法规、托管协议约定的投资监督条款，对托管产品的投资行为进行监督，并根据监管要求履行报告义务。

招商银行按照托管协议约定的统一记账方法和会计处理原则，独立地设置、登录和保管本产品的全套账册，进行会计核算和资产估值并与管理人建立对账机制。

本年度报告中利润分配情况真实、准确。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指标、净值表现、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内容真实、准确，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6 审计报告

6.1 审计报告基本信息

财务报表是否经过审计	是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编号	安永华明（2026）审字第 70031471_B17 号

6.2 审计报告的基本内容

审计报告标题	审计报告
审计报告收件人	长信中证 A5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长信中证 A5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5 年 4 月 29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的利润表、净资产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长信中证 A5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长信中证 A5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 4 月 29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的经营成果和净资产变动情况。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第 1 号——财务报表审计和审阅业务对独立性的要求》和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长信中证 A5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在审计中遵循了对公众利益实体审计的独立性要求。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强调事项	-
其他事项	-
其他信息	长信中证 A5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

	<p>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p>
<p>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p>	<p>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p> <p>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长信中证 A5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p> <p>治理层负责监督长信中证 A5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的财务报告过程。</p>
<p>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p>	<p>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p> <p>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p> <p>(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p> <p>(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p> <p>(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p> <p>(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长信中证 A5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长信中证 A5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不能持续经营。</p> <p>(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p> <p>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p>

	的内部控制缺陷。	
会计师事务所的名称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会计师的姓名	费泽旭	骆文慧
会计师事务所的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 1 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 17 层	
审计报告日期	2026 年 3 月 26 日	

§ 7 年度财务报表

7.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长信中证 A5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25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货币资金	7.4.7.1	13,702,158.07
结算备付金		-
存出保证金		-
交易性金融资产	7.4.7.2	163,763,328.68
其中：股票投资		163,763,328.68
基金投资		-
债券投资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贵金属投资		-
其他投资		-
衍生金融资产	7.4.7.3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4.7.4	-
债权投资	7.4.7.5	-
其中：债券投资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其他投资		-
其他债权投资	7.4.7.6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4.7.7	-
应收清算款		-
应收股利		-
应收申购款		246,695.16
递延所得税资产		-
其他资产	7.4.7.8	-
资产总计		177,712,181.91
负债和净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负债：		

短期借款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衍生金融负债	7.4.7.3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应付清算款		-
应付赎回款		1,762,067.68
应付管理人报酬		133,942.53
应付托管费		25,114.22
应付销售服务费		61,714.73
应付投资顾问费		-
应交税费		-
应付利润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其他负债	7.4.7.9	160,184.83
负债合计		2,143,023.99
净资产：		
实收基金	7.4.7.10	144,090,411.13
其他综合收益	7.4.7.11	-
未分配利润	7.4.7.12	31,478,746.79
净资产合计		175,569,157.92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177,712,181.91

注：1、报告截止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长信中证 A500 指数增强 A 份额净值 1.2216 元，长信中证 A500 指数增强 C 份额净值 1.2183 元，基金份额总额为 144,090,411.13 份，其中长信中证 A500 指数增强 A 份额 9,082,698.68 份。长信中证 A500 指数增强 C 份额 135,007,712.45 份。

2、货币资金中包含存放在证券经纪商基金专用证券账户的证券交易结算资金。

3、本基金本报告期为 2025 年 4 月 29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基金合同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正式生效，为报告期内合同生效的基金，本报告期的财务报表和报表附注均无同期对比数据。

7.2 利润表

会计主体：长信中证 A5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25 年 4 月 29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号	本期 2025 年 4 月 29 日（基金合同 生效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一、营业总收入		44,025,059.97
1. 利息收入		569,804.59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7.4.7.13	123,400.95

债券利息收入		-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446,403.64
其他利息收入		-
2. 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37,983,074.32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7.4.7.14	34,089,988.48
基金投资收益		-
债券投资收益	7.4.7.15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7.4.7.16	-
贵金属投资收益	7.4.7.17	-
衍生工具收益	7.4.7.18	-
股利收益	7.4.7.19	3,893,085.8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产生的收益		-
其他投资收益		-
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4.7.20	5,364,011.50
4.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5. 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7.4.7.21	108,169.56
减：二、营业总支出		2,764,633.84
1. 管理人报酬	7.4.10.2.1	1,600,576.60
其中：暂估管理人报酬		-
2. 托管费	7.4.10.2.2	300,108.15
3. 销售服务费	7.4.10.2.3	697,751.87
4. 投资顾问费		-
5. 利息支出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6. 信用减值损失	7.4.7.22	-
7. 税金及附加		79.81
8. 其他费用	7.4.7.23	166,117.4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1,260,426.13
减：所得税费用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1,260,426.13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六、综合收益总额		41,260,426.13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为 2025 年 4 月 29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基金合同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正式生效，为报告期内合同生效的基金，本报告期的财务报表和报表附注均无同期对比数据。

7.3 净资产变动表

会计主体：长信中证 A5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25 年 4 月 29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 年 4 月 29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实收基金	其他综合 收益	未分配利润	净资产合计
一、上期期末净资产	-	-	-	-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其他	-	-	-	-
二、本期期初净资产	633,411,114.63	-	-	633,411,114.63
三、本期增减变动额（减少以“-”号填列）	-489,320,703.50	-	31,478,746.79	-457,841,956.71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41,260,426.13	41,260,426.13
（二）、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净资产变动数（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489,320,703.50	-	-9,781,679.34	-499,102,382.84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183,913,467.07	-	32,884,925.17	216,798,392.24
2. 基金赎回款	-673,234,170.57	-	-42,666,604.51	-715,900,775.08
（三）、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净资产变动（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	-	-	-
（四）、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四、本期期末净资产	144,090,411.13	-	31,478,746.79	175,569,157.92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为 2025 年 4 月 29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基金合同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正式生效，为报告期内合同生效的基金，本报告期的财务报表和报表附注均无同期对比数据。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7.1 至 7.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肖剑

覃波

孙红辉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7.4 报表附注

7.4.1 基金基本情况

长信中证 A5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系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4]1598 号《关于准予长信中证 A5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的批复》的核准，由基金管理人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自 2025 年 4 月 7 日至 2025 年 4 月 25 日止期间向社会公开发行募集，募集期结束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德师报（验）字（25）第 00122 号验资报告后，向中国证监会报送基金备案材料。基金合同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生效。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设立时募集的扣除认购费后的实收基金（本金）为人民币 633,205,586.14 元，募集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为人民币 205,528.49 元，以上收到的实收基金（本息）共计人民币 633,411,114.63 元，折合基金份额 633,411,114.63 份，其中 A 类基金份额 73,540,487.32 份，C 类基金份额 559,870,627.31 份。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及注册登记机构为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基金托管人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基金根据认购、申购费用、销售服务费收取方式的不同，将基金份额分为不同的类别。在投资者认购、申购基金份额时收取认购、申购费用，而不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基金份额，称为 A 类基金份额；在投资者认购、申购基金份额时不收取认购、申购费用，而是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基金份额，称为 C 类基金份额。

本基金的标的指数为中证 A500 指数。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标的指数成份股及其备选成份股、国内依法发行或上市的其他股票（包括主板、创业板、科创板和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或注册上市的股票）、存托凭证、港股通标的股票、债券（包括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券、企业债券、公司债券、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公开发行的次级债券、地方政府债券、政府支持机构债券、可转换债券（含可分离交易可转债）、可交换债券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允许投资的债券）、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包括协议存款、定期存款及其他银行存款）、同业存单、货币市场工具、国债期货、股指期货、股票期权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

本基金可以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规定进行融资及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

其纳入投资范围。

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本基金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80%，投资于港股通标的股票的比例不高于股票资产的 50%；投资于标的指数成份股及其备选成份股的资产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 80%。本基金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国债期货及股票期权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应当保持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 5% 的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国债期货、股指期货、股票期权及其他金融工具的投资比例依照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的规定执行。

如果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对该比例要求有变更的，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调整上述投资品种的投资比例。

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为：中证 A500 指数收益率*95%+中国人民银行人民币活期存款利率（税后）*5%。

7.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系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解释以及《资产管理产品相关会计处理规定》和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同时，在信息披露和估值方面，也参考了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3 号《会计报表附注的编制及披露》、《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报告和中期报告〉》以及中国证监会和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颁布的其他相关规定。

本财务报表以本基金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7.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自 2025 年 4 月 29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的经营成果和净资产变动情况。

7.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7.4.4.1 会计年度

本基金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本期财务报表的实际编制期间系自 2025 年 4 月 29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

7.4.4.2 记账本位币

本基金记账本位币和编制本财务报表所采用的货币均为人民币。除有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

币元为单位表示。

7.4.4.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本基金的金融资产（或负债），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资产）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 金融资产分类

本基金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2) 金融负债分类

本基金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7.4.4.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后续计量和终止确认

本基金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及不作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其终止确认、修改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本基金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基金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本基金在每个估值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基金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基金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基金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本基金在每个估值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本基金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估值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本基金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以及在估值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本基金不再合理预期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时，本基金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当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或该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已转移，且符合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将终止确认；

本基金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本基金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含交易性金融负债和衍生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如果金融负债的责任已履行、撤销或届满，则对金融负债进行终止确认。

7.4.4.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估值原则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基金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基金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基金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本基金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

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本基金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如下原则确定公允价值并进行估值：

(1)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按照估值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作为公允价值；估值日无报价且最近交易日后未发生影响公允价值计量的重大事件的，应采用最近交易日的报价确定公允价值。有充足证据表明估值日或最近交易日的报价不能真实反映公允价值的，应对报价进行调整，确定公允价值。

与上述投资品种相同，但具有不同特征的，应以相同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在估值技术中考虑不同特征因素的影响。特征是指对资产出售或使用的限制等，如果该限制是针对资产持有者的，那么在估值技术中不应将该限制作为特征考虑。此外，基金管理人不应考虑因大量持有相关资产或负债所产生的溢价或折价；

(2)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应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时，应优先使用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无法取得相关资产或负债可观察输入值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3) 如有确凿证据表明按上述方法进行估值不能客观反映其公允价值的，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具体情况与基金托管人商定后，按最能反映公允价值的方法估值；

(4) 如有新增事项，按国家最新规定估值。

7.4.4.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基金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现在是可执行的，同时本基金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7.4.4.7 实收基金

实收基金为对外发行的基金份额总额所对应的金额。由于申购和赎回引起的实收基金变动分别于基金申购确认日及基金赎回确认日确认。上述申购和赎回分别包括基金转换所引起的转入基金的实收基金增加和转出基金的实收基金减少。

7.4.4.8 损益平准金

损益平准金包括已实现损益平准金和未实现损益平准金。已实现损益平准金指在申购或赎回基金份额时，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分配的已实现收益/（损失）占基金净资产比例计算的金额。未实现损益平准金指在申购或赎回基金份额时，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实现利得/（损失）占基金净资产比例计算的金额。损益平准金于基金申购确认日或基金赎回确认日确认。

未实现损益平准金与已实现损益平准金均在“损益平准金”科目中核算，并于期末全额转入“未分配利润/（累计亏损）”。

7.4.4.9 收入/（损失）的确认和计量

(1) 存款利息收入按存款的本金与适用的利率逐日计提的金额入账。若提前支取定期存款，按协议规定的利率及持有期重新计算存款利息收入，并根据提前支取所实际收到的利息收入与账面已确认的利息收入的差额确认利息损失，列入利息收入减项，存款利息收入以净额列示；

(2)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买入/卖出的成交日发生的交易费用，计入投资收益；

债券投资和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持有期间，按证券票面价值与票面利率或内含票面利率或合同利率计算的金额扣除适用情况下的相关税费后的净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在证券实际持有期内逐日计提；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的投资收益于成交日确认，并按成交金额与该交易性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的差额扣除适用情况下的相关税费后的净额入账，同时转出已确认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 股利收益于除息日确认，并按发行人宣告的分红派息比例计算的金额扣除适用情况下的相关税费后的净额入账；

(4) 处置衍生工具的投资收益于成交日确认，并按处置衍生工具成交金额与其成本的差额扣除适用情况下的相关税费后的净额入账，同时转出已确认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按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在回购期内逐日计提；

(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系本基金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等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应计入当期损益的利得或损失；

(7) 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利息收入按出借起始日证券账面价值及出借费率计算的金额扣除适用情况下的相关税费后的净额，在转融通证券实际出借期间内逐日计提。因借入人未能按期归还产生的罚息，实际发生时扣除适用情况下的相关税费后的净额计入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利息收入。出借证券发生除送股、转增股份外其他权益事项时产生的权益补偿收入和采取现金清偿方式下产

生的差价收入计入投资收益；

(8)其他收入在本基金履行了基金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7.4.4.10 费用的确认和计量

本基金的管理人报酬和托管费等费用按照权责发生制原则，在本基金接受相关服务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在持有期间确认的利息支出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实际利率法与直线法差异较小的则按直线法计算。

7.4.4.11 基金的收益分配政策

(1)本基金在符合基金有关分红条件的前提下可进行收益分配，具体分红方案见基金管理人根据基金运作情况届时不定期发布的相关分红公告，若《基金合同》生效不满 3 个月可不进行收益分配；

(2)由于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而 C 类基金份额收取销售服务费，各类别基金份额对应的可供分配利润将有所不同。本基金同一类别的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

(3)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分两种：现金分红与红利再投资，投资者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自动转为相应类别的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若投资者不选择，本基金默认的收益分配方式是现金分红；

(4)基金收益分配后各类基金份额净值不能低于面值；即基金收益分配基准日的各类基金份额净值减去每单位该类基金份额收益分配金额后不能低于面值；

(5)法律法规或监管机关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在不违反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并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不利影响的前提下，基金管理人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后可对基金收益分配原则和支付方式进行调整，不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7.4.4.12 外币交易

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估值日采用估值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直接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科目。

7.4.4.13 分部报告

经营分部是指本基金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2)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3)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本基金目前以一个经营分部运作，不需要进行分部报告的披露。

7.4.4.14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7.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7.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会计政策变更。

7.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会计估计变更。

7.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的内容和更正金额。

7.4.6 税项

7.4.6.1 印花税

经国务院批准，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研究决定，自 2008 年 4 月 24 日起，调整证券（股票）交易印花税税率，由原先的 3%调整为 1%；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39 号《关于减半征收证券交易印花税的公告》的规定，自 2023 年 8 月 28 日起，证券交易印花税实施减半征收；

经国务院批准，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研究决定，自 2008 年 9 月 19 日起，调整由出让方按证券（股票）交易印花税税率缴纳印花税，受让方不再征收，税率不变。

7.4.6.2 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6]36 号文《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的规定，经国务院批准，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在全国范围内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金融业纳入试点范围，由缴纳营业税改为缴纳增值税。对证券投资基金（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转让收入免征增值税；国债、地方政府债利息收入以及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存款利息收入不征收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6]46 号文《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的规定，金融机构开展的质押式买入返售金融商品业务及持有政策性金融债券取得的利息收入属于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6]70 号文《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政策的补充

通知》的规定，金融机构开展的买断式买入返售金融商品业务、同业存款、同业存单以及持有金融债券取得的利息收入属于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6]140 号文《关于明确金融、房地产开发、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的规定，本基金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7]56 号文《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管理人运营证券投资基金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 3% 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对证券投资基金在 2018 年 1 月 1 日前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未缴纳增值税的，不再缴纳；已缴纳增值税的，已纳税额从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以后月份的增值税应纳税额中抵减。增值税应税行为的销售额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7]90 号文《关于租入固定资产进项税额抵扣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的规定确定；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25 年第 4 号《关于国债等债券利息收入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自 2025 年 8 月 8 日起，对在该日期之后（含当日）新发行的国债、地方政府债券、金融债券的利息收入，恢复征收增值税。对在该日期之前已发行的国债、地方政府债券、金融债券（包含在 2025 年 8 月 8 日之后续发行的部分）的利息收入，继续免征增值税直至债券到期。

7.4.6.3 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维护建设税法》、《征收教育费附加的暂行规定（2011 年修订）》及相关地方教育附加的征收规定，凡缴纳消费税、增值税、营业税的单位和个人，都应当依照规定缴纳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除按照相关规定缴纳农村教育事业费附加的单位外）及地方教育附加。

7.4.6.4 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4]78 号文《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政策的通知》的规定，自 2004 年 1 月 1 日起，对证券投资基金（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继续免征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8]1 号文《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对证券投资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权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7.4.6.5 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8]132 号文《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储蓄存款利息所得有关个人所得税政策的通知》的规定，自 2008 年 10 月 9 日起，对储蓄存款利息所得暂免征

收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中国证监会财税[2012]85号文《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自2013年1月1日起，证券投资基金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暂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上述所得统一适用20%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中国证监会财税[2015]101号文《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自2015年9月8日起，证券投资基金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7.4.6.6 境外投资

本基金运作过程中涉及的境外投资的税项问题，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中国证监会财税[2014]81号文《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127号文《关于深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及其他境内外相关税务法规的规定和实务操作执行。

7.4.7 重要财务报表项目的说明

7.4.7.1 货币资金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5年12月31日
活期存款	3,247,694.49
等于：本金	3,246,932.84
加：应计利息	761.65
减：坏账准备	-
定期存款	-
等于：本金	-
加：应计利息	-
减：坏账准备	-
其中：存款期限1个月以内	-
存款期限1-3个月	-
存款期限3个月以上	-
其他存款	10,454,463.58
等于：本金	10,454,345.95
加：应计利息	117.63
减：坏账准备	-
合计	13,702,158.07

注：其他存款为存放在证券经纪商基金专用证券账户的证券交易结算资金。

7.4.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成本	应计利息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
股票	158,399,317.18	-	163,763,328.68	5,364,011.50
贵金属投资-金交所 黄金合约	-	-	-	-
债券	交易所市场	-	-	-
	银行间市场	-	-	-
	合计	-	-	-
资产支持证券	-	-	-	-
基金	-	-	-	-
其他	-	-	-	-
合计	158,399,317.18	-	163,763,328.68	5,364,011.50

7.4.7.3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7.4.7.3.1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期末余额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7.4.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4.7.4.1 各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期末余额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4.7.4.2 期末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7.4.7.5 债权投资

7.4.7.5.1 债权投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债权投资。

7.4.7.6 其他债权投资

7.4.7.6.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其他债权投资。

7.4.7.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4.7.7.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4.7.8 其他资产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其他资产。

7.4.7.9 其他负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券商交易单元保证金	-
应付赎回费	172.83
应付证券出借违约金	-
应付交易费用	-
其中：交易所市场	-
银行间市场	-
应付利息	-
预提审计费	60,000.00
预提信息披露费	100,000.00
其他	12.00
合计	160,184.83

注：其他为券商结算股息红利提前到账。

7.4.7.10 实收基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长信中证 A500 指数增强 A

项目	本期 2025 年 4 月 29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基金合同生效日	73,540,487.32	73,540,487.32
本期申购	5,020,361.86	5,020,361.86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69,478,150.50	-69,478,150.50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前	-	-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调整	-	-
本期申购	-	-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	-
本期末	9,082,698.68	9,082,698.68

长信中证 A500 指数增强 C

项目	本期 2025 年 4 月 29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基金合同生效日	559,870,627.31	559,870,627.31
本期申购	178,893,105.21	178,893,105.21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603,756,020.07	-603,756,020.07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前	-	-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调整	-	-

本期申购	-	-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	-
本期末	135,007,712.45	135,007,712.45

注：1、申购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赎回含转换出份额。

2、本基金基金合同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生效。设立时募集的扣除认购费后的实收基金（本金）为人民币 633,205,586.14 元，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存款利息为人民币 205,528.49 元，以上实收基金（本息）合计为人民币 633,411,114.63 元，折合 633,411,114.63 份基金份额，其中 A 类基金份额 73,540,487.32 份，C 类基金份额 559,870,627.31 份。

7.4.7.11 其他综合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其他综合收益。

7.4.7.12 未分配利润

单位：人民币元

长信中证 A500 指数增强 A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基金合同生效日	-	-	-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其他	-	-	-
本期期初	-	-	-
本期利润	5,800,110.96	381,086.33	6,181,197.29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3,749,670.94	-418,786.16	-4,168,457.10
其中：基金申购款	775,503.10	77,340.12	852,843.22
基金赎回款	-4,525,174.04	-496,126.28	-5,021,300.32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2,050,440.02	-37,699.83	2,012,740.19

长信中证 A500 指数增强 C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基金合同生效日	-	-	-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其他	-	-	-
本期期初	-	-	-
本期利润	30,096,303.67	4,982,925.17	35,079,228.84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73,213.44	-5,540,008.80	-5,613,222.24
其中：基金申购款	33,455,113.91	-1,423,031.96	32,032,081.95
基金赎回款	-33,528,327.35	-4,116,976.84	-37,645,304.19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30,023,090.23	-557,083.63	29,466,006.60
-----	---------------	-------------	---------------

7.4.7.13 存款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 年 4 月 29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87,061.25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	
其他存款利息收入	36,159.88	
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	-	
其他	179.82	
合计	123,400.95	

注：其他存款利息收入为存放在证券经纪商基金专用证券账户的证券交易结算资金产生的利息收入，其他为申购款利息收入。

7.4.7.14 股票投资收益

7.4.7.14.1 股票投资收益——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 年 4 月 29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卖出股票成交总额	929,962,170.85	
减：卖出股票成本总额	894,900,421.62	
减：交易费用	971,760.75	
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34,089,988.48	

7.4.7.15 债券投资收益

7.4.7.15.1 债券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债券投资收益。

7.4.7.15.2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7.4.7.15.3 债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债券投资赎回差价收入。

7.4.7.15.4 债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债券投资申购差价收入。

7.4.7.16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7.4.7.16.1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7.4.7.17 贵金属投资收益

7.4.7.17.1 贵金属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贵金属投资收益。

7.4.7.18 衍生工具收益

7.4.7.18.1 衍生工具收益——买卖权证差价收入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衍生工具收益。

7.4.7.18.2 衍生工具收益——其他投资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衍生工具收益。

7.4.7.19 股利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 年 4 月 29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股票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3,893,085.84
其中：证券出借权益补偿收入	-
基金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
合计	3,893,085.84

7.4.7.2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本期
	2025 年 4 月 29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5,364,011.50
股票投资	5,364,011.50
债券投资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基金投资	-
贵金属投资	-
其他	-
2. 衍生工具	-
权证投资	-
3. 其他	-
减：应税金融商品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预估增值税	-
合计	5,364,011.50

7.4.7.21 其他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 年 4 月 29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赎回费收入	108,146.29
基金转换费收入	23.27
合计	108,169.56

注：对持续持有期少于 7 日的投资者收取的赎回费全额计入基金财产；其余赎回费总额的 25% 应归基金财产。

7.4.7.22 信用减值损失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信用减值损失。

7.4.7.23 其他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 年 4 月 29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审计费用	60,000.00
信息披露费	100,000.00
证券出借违约金	-
其他费用	6,011.19
存托服务费	106.22
合计	166,117.41

注：其他费用为银行手续费。

7.4.8 或有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7.4.8.1 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重大或有事项。

7.4.8.2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本基金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7.4.9 关联方关系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长信基金”)	基金管理人、注册登记机构、基金销售机构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银行”)	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证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基金销售机构
上海海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欣集团”)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武汉钢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钢有限”)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上海彤胜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彤胜投资”)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上海彤骏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彤骏投资”)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上海长江财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财富”)	基金管理人的子公司

长江期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期货”)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的子公司
------------------------	--------------

注：以下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7.4.10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7.4.10.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7.4.10.1.1 股票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股票交易。

7.4.10.1.2 债券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债券交易。

7.4.10.1.3 债券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债券回购交易。

7.4.10.1.4 权证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权证交易。

7.4.10.1.5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7.4.10.2 关联方报酬

7.4.10.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年4月29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5年12月31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1,600,576.60
其中：应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758,197.90
应支付基金管理人的净管理费	842,378.70

注：1、本基金基金合同于2025年4月29日起正式生效，无上年度可比期间数据。

2、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0.8%的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text{基金管理费率} / \text{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

7.4.10.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年4月29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5年12月31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300,108.15
----------------	------------

注：1、本基金基金合同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起正式生效，无上年度可比期间数据。

2、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 0.15% 的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text{基金托管费年费率} /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

7.4.10.2.3 销售服务费

单位：人民币元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5 年 4 月 29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长信中证 A500 指数增 强 A	长信中证 A500 指数增 强 C	合计
招商银行	-	55,784.78	55,784.78
长江证券	-	297.25	297.25
合计	-	56,082.03	56,082.03

注：1、本基金基金合同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起正式生效，无上年度可比期间数据。

2、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C 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年费率为 0.4%。C 类基金份额的基金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 C 类基金资产净值的 0.4% 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text{C 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年费率} / \text{当年天数}$$

H 为 C 类基金份额每日应计提的销售服务费

E 为 C 类基金份额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销售服务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

7.4.10.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7.4.10.4 报告期内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发生重大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7.4.10.4.1 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固定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适用固定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

7.4.10.4.2 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市场化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市场化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7.4.10.5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7.4.10.5.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基金管理人在本报告期末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7.4.10.5.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在本报告期末未投资本基金。

7.4.10.6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5年4月29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招商银行	3,247,694.49	87,061.25

注：本基金基金合同于2025年4月29日起正式生效，无上年度可比期间数据。

7.4.10.7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末在承销期内购入过由关联方承销的证券。

7.4.10.8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其他关联交易事项。

7.4.11 利润分配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进行利润分配。

7.4.12 期末（2025年12月31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7.4.12.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7.4.12.1.1 受限证券类别：股票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成功认购日	受限期	流通受限类型	认购价格	期末估值单价	数量（单位：股）	期末成本总额	期末估值总额	备注
001221	悍高集团	2025年7月23日	6个月	新股锁定	15.43	56.94	160	2,468.80	9,110.40	-
001369	双	2025	6个月	新股	6.85	12.89	337	2,308.45	4,343.93	-

	欣环保	2025年12月23日		锁定						
001396	誉帆科技	2025年12月23日	6个月	新股锁定	22.29	35.39	69	1,538.01	2,441.91	-
301449	天溯计量	2025年12月16日	6个月	新股锁定	36.80	65.23	112	4,121.60	7,305.76	-
301491	汉桑科技	2025年7月29日	6个月	新股锁定	28.91	55.11	180	5,203.80	9,919.80	-
301575	艾芬达	2025年9月3日	6个月	新股锁定	27.69	49.55	99	2,741.31	4,905.45	-
301584	建发致新	2025年9月18日	6个月	新股锁定	7.05	26.82	371	2,615.55	9,950.22	-
301609	山大电力	2025年7月16日	6个月	新股锁定	14.66	40.99	277	4,060.82	11,354.23	-
301632	广东建科	2025年8月5日	6个月	新股锁定	6.56	23.68	536	3,516.16	12,692.48	-
301656	联合动力	2025年9月17日	6个月	新股锁定	12.48	25.46	786	9,809.28	20,011.56	-
301667	纳百川	2025年12月10日	6个月	新股锁定	22.63	57.07	110	2,489.30	6,277.70	-
301687	新广益	2025年12月24日	6个月	新股锁定	21.93	54.39	162	3,552.66	8,811.18	-
600930	华	2025	6个月	新股	3.18	6.24	101,677	323,332.86	634,464.48	-

	电新能	年 7 月 9 日		锁定						
601026	道生天合	2025 年 10 月 9 日	6 个月	新股锁定	5.98	14.28	248	1,483.04	3,541.44	-
603092	德力佳	2025 年 10 月 30 日	6 个月	新股锁定	46.68	55.66	32	1,493.76	1,781.12	-
603175	超颖电子	2025 年 10 月 17 日	6 个月	新股锁定	17.08	48.56	72	1,229.76	3,496.32	-
603248	锡华科技	2025 年 12 月 16 日	6 个月	新股锁定	10.10	16.30	203	2,050.30	3,308.90	-
603262	技源集团	2025 年 7 月 16 日	6 个月	新股锁定	10.88	28.10	155	1,686.40	4,355.50	-
603334	丰倍生物	2025 年 10 月 29 日	6 个月	新股锁定	24.49	32.82	48	1,175.52	1,575.36	-
603370	华新精科	2025 年 8 月 27 日	6 个月	新股锁定	18.60	46.35	55	1,023.00	2,549.25	-
603376	大明电子	2025 年 10 月 28 日	6 个月	新股锁定	12.55	26.21	91	1,142.05	2,385.11	-
603406	天富龙	2025 年 7 月 30 日	6 个月	新股锁定	23.60	40.16	91	2,147.60	3,654.56	-
603418	友升股份	2025 年 9 月 16 日	6 个月	新股锁定	46.36	59.06	33	1,529.88	1,948.98	-
688727	恒	2025	6 个月	新股	14.99	34.87	195	2,923.05	6,799.65	-

	坤新材	年 11 月 11 日		锁定						
688729	屹唐股份	2025 年 7 月 1 日	6 个月	新股锁定	8.45	24.28	2,881	24,344.45	69,950.68	-
688759	必贝特	2025 年 10 月 21 日	6 个月	新股锁定	17.78	25.11	100	1,778.00	2,511.00	-
688783	西安奕材	2025 年 10 月 20 日	6 个月	新股锁定	8.62	18.36	255	2,198.10	4,681.80	-
688795	摩尔线程	2025 年 11 月 26 日	9 个月	新股锁定	114.28	416.02	493	56,340.04	205,097.86	-
688796	百奥赛图	2025 年 12 月 2 日	6 个月	新股锁定	26.68	42.25	136	3,628.48	5,746.00	-
688802	沐曦股份	2025 年 12 月 9 日	9 个月	新股锁定	104.66	399.40	400	41,864.00	159,760.00	-
688805	健信超导	2025 年 12 月 17 日	6 个月	新股锁定	18.58	32.37	250	4,645.00	8,092.50	-
688807	优迅股份	2025 年 12 月 10 日	6 个月	新股锁定	51.66	135.56	60	3,099.60	8,133.60	-
688809	强一股份	2025 年 12 月 23 日	6 个月	新股锁定	85.09	203.31	61	5,190.49	12,401.91	-

7.4.12.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股票代码	股票名	停牌日期	停牌原	期末估值单价	复牌日	复牌开盘单价	数量(股)	期末成本总额	期末估值总额	备注
------	-----	------	-----	--------	-----	--------	-------	--------	--------	----

	称		因		期					
002049	紫光 国微	2025 年 12 月 30 日	重大 事项 停牌	78.81	2026 年 1 月 15 日	86.69	22,400	1,823,529.56	1,765,344.00	-

7.4.12.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7.4.12.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因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而抵押的债券。

7.4.12.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因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而抵押的债券。

7.4.12.4 期末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证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融出证券。

7.4.13 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

7.4.13.1 风险管理政策和组织架构

本基金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

本基金在下文主要论述上述风险敞口及其形成原因、风险管理目标、政策和过程以及计量风险的方法等。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使本基金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以实现“风险和收益相匹配”的风险收益目标。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已制定了政策和程序来辨别和分析这些风险,设定适当的风险限额并设计相应的内部控制程序,通过可靠的管理及信息系统持续监控上述各类风险。

本基金管理人奉行全面风险管理体系理念,建立了以风险控制委员会为核心的、由督察长、监察稽核部和相关业务部门构成的风险管理架构体系。在董事会下设立风险控制委员会,负责对公司经营管理和基金业务运作的合法性、合规性进行全面的检查和评估等;在管理层层面设立内部控制委员会,主要职责是讨论审议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及针对公司在经营管理和投资组合运作中的风险进行识别、评估并研究制订有效的防范措施;在业务操作层面风险管理职责主要由监察稽核部负责协调并与各部门合作完成运作风险管理工作,战略与产品研发部负责进行投资风险分析与绩效评估。监察稽核部向督察长负责,并向总经理汇报日常行政事务。

7.4.13.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基金在交易过程中因交易对手未履行合约责任，或者基金所投资证券之发行人出现违约、拒绝支付到期本息，导致基金资产损失和收益变化的风险。本基金的银行存款存放在本基金的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该银行存款相关的信用风险不重大。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信用风险管理流程，本基金投资于具有良好信用等级的证券，且通过分散化投资以分散信用风险。本基金投资于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市值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0%，且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共同持有一家公司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 10%。

本基金在交易所进行的交易均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完成证券交收和款项清算，因此违约风险发生的可能性很小；本基金在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前均对交易对手进行信用评估并采用券款对付交割方式以控制相应的信用风险。

7.4.13.2.1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7.4.13.2.2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7.4.13.2.3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投资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投资。

7.4.13.2.4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7.4.13.2.5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7.4.13.2.6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投资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投资。

7.4.13.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基金管理人未能以合理价格及时变现基金资产以支付投资者赎回款项的风险。本基金流动性风险来源于开放式基金每日兑付赎回资金的流动性风险，以及因部分投资品种交易不活跃而出现的变现风险和因投资集中而无法在市场出现剧烈波动的情况下以合理价格变现投资的风险。

7.4.13.3.1 报告期内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分析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及《公开募集开放式

《证券投资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规定》等有关法规的要求建立健全开放式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的内部控制体系，审慎评估各类资产的流动性，针对性制定流动性风险管理措施，对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进行管理。本基金坚持组合管理、分散投资的原则开展投资活动，所持证券均在证券交易所或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并严格遵守基金管理人流动性相关交易限制。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基金合同约定的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基金管理人对流动性指标进行持续的监测和分析，定期开展压力测试，评估在不同的压力情境下资产变现情况的变化。

基金管理人持续监测本基金开放期内的赎回情况，当市场环境或投资者结构发生变化时，及时调整投资组合资产结构及比例，保持基金资产可变现规模和期限与负债赎回规模和期限的匹配。

同时，针对兑付赎回资金的流动性风险，基金管理人在基金合同中约定了巨额赎回条款，制定了发生巨额赎回时资金的处理模式，控制因开放模式而产生的流动性风险。

7.4.13.4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所处市场各类价格因素的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7.4.13.4.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受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的生息资产主要为银行存款、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等。

7.4.13.4.1.1 利率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25年12月31日	6个月以内	6个月-1年	1-5年	5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货币资金	13,702,158.07	-	-	-	-	13,702,158.07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	163,763,328.68	163,763,328.68
应收申购款	-	-	-	-	246,695.16	246,695.16
资产总计	13,702,158.07	-	-	-	164,010,023.84	177,712,181.91
负债						
应付赎回款	-	-	-	-	1,762,067.68	1,762,067.68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	133,942.53	133,942.53
应付托管费	-	-	-	-	25,114.22	25,114.22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	-	61,714.73	61,714.73
其他负债	-	-	-	-	160,184.83	160,184.83
负债总计	-	-	-	-	2,143,023.99	2,143,023.99
利率敏感度缺口	13,702,158.07	-	-	-	-161,866,999.85	175,569,157.92

注：表中所示为本基金资产及交易形成负债的公允价值，并按照合约规定的利率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孰早者进行了分类。

7.4.13.4.1.2 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本基金于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无重大利率风险，因而未进行敏感性分析。银行存款及结算备付金之浮动利率根据中国人民银行的基准利率和相关机构的相关政策浮动。

7.4.13.4.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的所有资产及负债以人民币计价，因此无重大外汇风险。

7.4.13.4.3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除市场利率和外汇汇率以外的市场价格因素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主要投资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和债券以及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债券，所面临的最大其他价格风险由所持有的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决定。本基金通过投资组合的分散化降低其他价格风险，并且定期运用多种定量方法对基金进行风险度量，包括 VaR(Value at Risk) 等指标来测试本基金面临的潜在价格风险，及时可靠地对风险进行跟踪和控制。

7.4.13.4.3.1 其他价格风险敞口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交易性金融资产—股票投资	163,763,328.68	93.28
交易性金融资产—基金投资	-	-
交易性金融资产—贵金属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权证投资	-	-
其他	-	-
合计	163,763,328.68	93.28

7.4.13.4.3.2 其他价格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在 95% 的置信区间内，基金资产组合的市场价格风险	
分析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2025 年 12 月 31 日）
	VaR 值为 4.25%	-7,454,657.00

注：上述风险价值 VaR 的分析是基于资产负债表日所持证券过去一年市场价格波动情况而有可能发生的最大损失，且此变动适用于本基金所有的衍生金融工具及非衍生金融工具。取 95% 的置信度是基于本基金所持有的金融工具风险度量的要求。

7.4.14 公允价值

7.4.14.1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方法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7.4.14.2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7.4.14.2.1 各层次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单位：人民币元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	本期末 2025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层次	160,744,624.04
第二层次	1,765,344.00
第三层次	1,253,360.64
合计	163,763,328.68

7.4.14.2.2 公允价值所属层次间的重大变动

本基金以导致各层次之间转换的事项发生日为确认各层次之间转换的时点。对于公开市场交易的股票、债券等投资，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交易不活跃或非公开发行等情况，本基金不会于停牌日至交易恢复活跃日期间、交易不活跃期间及限售期间将相关投资的公允价值列入第一层次，并根据估值调整中采用的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确定相关投资的公允价值应属第二层次或第三层次。

7.4.14.2.3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余额及变动情况

7.4.14.2.3.1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余额及变动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 年 4 月 29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交易性金融资产		合计
	债券投资	股票投资	
期初余额	-	-	-

当期购买	-	528,731.12	528,731.12
当期出售/结算	-	-	-
转入第三层次	-	-	-
转出第三层次	-	-	-
当期利得或损失总额	-	724,629.52	724,629.52
其中：计入损益的利得或损失	-	724,629.52	724,629.52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或损失	-	-	-
期末余额	-	1,253,360.64	1,253,360.64
期末仍持有的第三层次金融资产计入本期损益的未实现利得或损失的变动——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724,629.52	724,629.52

7.4.14.2.3.2 使用重要不可观察输入值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公允价值	采用的估值技术	不可观察输入值		
			名称	范围/加权平均值	与公允价值之间的关系
限售股票	1,253,360.64	平均价格 亚式期权模型	股票在剩余限售期内的股价的预期年化波动率	0.1628-3.0323	负相关

7.4.14.3 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7.4.14.4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相关说明

本基金持有的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这些金融工具因其剩余期限较短，所以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若。

7.4.15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7.4.15.1 承诺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承诺事项。

7.4.15.2 其他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 8 投资组合报告

8.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163,763,328.68	92.15
	其中：股票	163,763,328.68	92.15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3,702,158.07	7.71
8	其他各项资产	246,695.16	0.14
9	合计	177,712,181.91	100.00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通过港股通交易机制投资港股。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

8.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8.2.1 报告期末指数投资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13,459,555.00	7.67
C	制造业	81,801,865.28	46.59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2,093,313.00	1.19
E	建筑业	2,778,591.00	1.58
F	批发和零售业	1,515,155.00	0.86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2,596,757.00	1.48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6,673,035.00	3.80
J	金融业	19,077,580.00	10.87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3,226,085.00	1.84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4,298,854.00	2.45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219.60	0.00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137,521,009.88	78.33

8.2.2 报告期末积极投资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21,347,481.40	12.16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634,464.48	0.36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10,972.92	0.01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969,438.00	0.55
J	金融业	2,702,636.00	1.54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34,860.00	0.02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240,572.00	0.14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1,500.00	0.00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15,274.00	0.01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285,120.00	0.16
S	综合	-	-
	合计	26,242,318.80	14.95

8.2.3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通过港股通交易机制投资港股。

8.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8.3.1 期末指数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300750	宁德时代	18,900	6,941,214.00	3.95
2	601318	中国平安	81,000	5,540,400.00	3.16
3	300308	中际旭创	8,300	5,063,000.00	2.88
4	601899	紫金矿业	140,200	4,832,694.00	2.75
5	600519	贵州茅台	3,500	4,820,130.00	2.75
6	000333	美的集团	46,800	3,657,420.00	2.08
7	601166	兴业银行	159,500	3,359,070.00	1.91
8	600030	中信证券	105,800	3,037,518.00	1.73
9	002475	立讯精密	53,000	3,005,630.00	1.71
10	600276	恒瑞医药	48,700	2,901,059.00	1.65
11	603259	药明康德	30,100	2,728,264.00	1.55

12	603993	洛阳钼业	125,900	2,518,000.00	1.43
13	688041	海光信息	11,200	2,513,392.00	1.43
14	600150	中国船舶	67,600	2,248,376.00	1.28
15	601088	中国神华	54,600	2,211,300.00	1.26
16	601857	中国石油	211,000	2,196,510.00	1.25
17	600031	三一重工	102,300	2,161,599.00	1.23
18	603799	华友钴业	30,400	2,075,104.00	1.18
19	000100	TCL 科技	452,000	2,052,080.00	1.17
20	600660	福耀玻璃	31,600	2,046,732.00	1.17
21	002415	海康威视	68,542	2,045,293.28	1.16
22	601728	中国电信	322,200	2,029,860.00	1.16
23	688111	金山办公	6,500	1,995,955.00	1.14
24	600690	海尔智家	74,500	1,943,705.00	1.11
25	000792	盐湖股份	68,800	1,937,408.00	1.10
26	600115	中国东航	312,700	1,876,200.00	1.07
27	601628	中国人寿	40,800	1,856,400.00	1.06
28	300033	同花顺	5,700	1,836,426.00	1.05
29	601658	邮储银行	329,300	1,794,685.00	1.02
30	605499	东鹏饮料	6,700	1,791,513.00	1.02
31	002156	通富微电	47,000	1,771,900.00	1.01
32	002049	紫光国微	22,400	1,765,344.00	1.01
33	688002	睿创微纳	17,400	1,753,920.00	1.00
34	002916	深南电路	7,500	1,742,175.00	0.99
35	002074	国轩高科	44,500	1,740,395.00	0.99
36	600438	通威股份	83,900	1,721,628.00	0.98
37	600415	小商品城	107,500	1,714,625.00	0.98
38	600989	宝丰能源	86,800	1,703,884.00	0.97
39	600549	厦门钨业	41,300	1,695,778.00	0.97
40	600988	赤峰黄金	53,700	1,677,588.00	0.96
41	601117	中国化学	218,600	1,646,058.00	0.94
42	600011	华能国际	217,500	1,622,550.00	0.92
43	002281	光迅科技	23,000	1,608,850.00	0.92
44	002624	完美世界	96,800	1,586,552.00	0.90
45	300207	欣旺达	60,200	1,574,230.00	0.90
46	300347	泰格医药	27,700	1,570,590.00	0.89
47	002008	大族激光	37,900	1,561,101.00	0.89
48	300003	乐普医疗	98,400	1,555,704.00	0.89
49	600166	福田汽车	531,200	1,551,104.00	0.88
50	603486	科沃斯	19,200	1,549,056.00	0.88
51	002841	视源股份	38,900	1,541,607.00	0.88
52	002414	高德红外	104,700	1,535,949.00	0.87
53	600704	物产中大	271,700	1,513,369.00	0.86
54	000415	渤海租赁	373,200	1,511,460.00	0.86

55	688599	天合光能	90,100	1,491,155.00	0.85
56	300438	鹏辉能源	27,100	1,442,262.00	0.82
57	603986	兆易创新	6,500	1,392,625.00	0.79
58	601398	工商银行	169,600	1,344,928.00	0.77
59	600183	生益科技	17,900	1,278,239.00	0.73
60	600039	四川路桥	113,700	1,131,315.00	0.64
61	300502	新易盛	2,400	1,034,112.00	0.59
62	600741	华域汽车	49,500	990,000.00	0.56
63	600029	南方航空	86,300	691,263.00	0.39
64	002558	巨人网络	13,300	575,757.00	0.33
65	600900	长江电力	17,300	470,387.00	0.27
66	002410	广联达	35,400	445,332.00	0.25
67	600887	伊利股份	12,900	368,940.00	0.21
68	300059	东方财富	11,500	266,570.00	0.15
69	002594	比亚迪	300	29,316.00	0.02
70	603979	金诚信	300	22,845.00	0.01
71	000001	平安银行	2,000	22,820.00	0.01
72	300124	汇川技术	300	22,599.00	0.01
73	601816	京沪高铁	4,200	21,630.00	0.01
74	000858	五粮液	200	21,188.00	0.01
75	600941	中国移动	200	20,210.00	0.01
76	002384	东山精密	200	16,930.00	0.01
77	601319	中国人保	1,700	15,215.00	0.01
78	300627	华测导航	400	13,964.00	0.01
79	000651	格力电器	300	12,066.00	0.01
80	002920	德赛西威	100	12,030.00	0.01
81	002230	科大讯飞	200	10,058.00	0.01
82	300450	先导智能	200	9,996.00	0.01
83	600332	白云山	300	7,722.00	0.00
84	600160	巨化股份	200	7,684.00	0.00
85	002352	顺丰控股	200	7,664.00	0.00
86	002138	顺络电子	200	7,106.00	0.00
87	300573	兴齐眼药	100	7,029.00	0.00
88	300496	中科创达	100	6,750.00	0.00
89	300136	信维通信	100	6,200.00	0.00
90	000425	徐工机械	500	5,790.00	0.00
91	601877	正泰电器	200	5,578.00	0.00
92	000400	许继电气	200	5,142.00	0.00
93	000938	紫光股份	200	4,920.00	0.00
94	601633	长城汽车	200	4,526.00	0.00
95	601233	桐昆股份	200	3,442.00	0.00
96	600176	中国巨石	200	3,420.00	0.00
97	688180	君实生物	100	3,416.00	0.00

98	002603	以岭药业	200	3,414.00	0.00
99	600498	烽火通信	100	3,208.00	0.00
100	603659	璞泰来	100	2,734.00	0.00
101	601288	农业银行	300	2,304.00	0.00
102	600346	恒力石化	100	2,253.00	0.00
103	600352	浙江龙盛	200	2,132.00	0.00
104	300017	网宿科技	200	2,050.00	0.00
105	601607	上海医药	100	1,786.00	0.00
106	600000	浦发银行	100	1,244.00	0.00
107	601600	中国铝业	100	1,222.00	0.00
108	000932	华菱钢铁	200	1,124.00	0.00
109	000157	中联重科	100	863.00	0.00
110	600867	通化东宝	100	817.00	0.00
111	601868	中国能建	300	705.00	0.00
112	600028	中国石化	100	618.00	0.00
113	601668	中国建筑	100	513.00	0.00
114	600050	中国联通	100	511.00	0.00
115	000725	京东方 A	100	421.00	0.00
116	003816	中国广核	100	376.00	0.00
117	300015	爱尔眼科	20	219.60	0.00

8.3.2 期末积极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2993	奥海科技	28,300	1,236,993.00	0.70
2	000895	双汇发展	45,100	1,193,797.00	0.68
3	688612	威迈斯	36,100	1,190,217.00	0.68
4	601939	建设银行	126,300	1,172,064.00	0.67
5	300681	英搏尔	45,800	1,147,748.00	0.65
6	603296	华勤技术	12,500	1,134,250.00	0.65
7	000012	南玻 A	256,000	1,134,080.00	0.65
8	300206	理邦仪器	88,600	1,133,194.00	0.65
9	000800	一汽解放	165,700	1,123,446.00	0.64
10	600378	昊华科技	34,700	1,109,012.00	0.63
11	688772	珠海冠宇	51,370	1,105,996.10	0.63
12	301606	绿联科技	18,700	1,098,438.00	0.63
13	689009	九号公司	19,500	1,084,005.00	0.62
14	688220	翱捷科技	13,100	1,082,191.00	0.62
15	600210	紫江企业	146,100	1,073,835.00	0.61
16	688700	东威科技	30,206	1,065,667.68	0.61
17	601138	工业富联	17,100	1,061,055.00	0.60
18	688200	华峰测控	5,291	1,006,348.20	0.57
19	002609	捷顺科技	100,100	929,929.00	0.53
20	002736	国信证券	54,000	708,480.00	0.40

21	600930	华电新能	101,677	634,464.48	0.36
22	688177	百奥泰	26,500	613,210.00	0.35
23	601963	重庆银行	54,300	588,069.00	0.33
24	002222	福晶科技	6,900	388,746.00	0.22
25	601019	山东出版	33,000	285,120.00	0.16
26	300409	道氏技术	11,800	265,382.00	0.15
27	002142	宁波银行	8,300	233,147.00	0.13
28	301080	百普赛斯	3,900	210,600.00	0.12
29	688795	摩尔线程	493	205,097.86	0.12
30	301607	富特科技	4,900	196,539.00	0.11
31	688802	沐曦股份	400	159,760.00	0.09
32	301687	新广益	1,612	112,225.18	0.06
33	688729	屹唐股份	2,881	69,950.68	0.04
34	603893	瑞芯微	200	35,656.00	0.02
35	002010	传化智联	6,000	34,860.00	0.02
36	301095	广立微	300	21,513.00	0.01
37	301656	联合动力	818	20,857.64	0.01
38	603334	丰倍生物	476	19,465.76	0.01
39	603236	移远通信	200	19,082.00	0.01
40	301018	申菱环境	300	19,056.00	0.01
41	600298	安琪酵母	400	17,496.00	0.01
42	301609	山大电力	362	14,876.63	0.01
43	002315	焦点科技	300	13,728.00	0.01
44	301667	纳百川	197	13,259.45	0.01
45	301632	广东建科	555	13,151.90	0.01
46	688809	强一股份	61	12,401.91	0.01
47	001221	悍高集团	194	11,079.34	0.01
48	301584	建发致新	406	10,972.92	0.01
49	301491	汉桑科技	191	10,536.68	0.01
50	002668	TCL 智家	1,000	10,380.00	0.01
51	301575	艾芬达	181	9,105.49	0.01
52	688410	山外山	600	8,982.00	0.01
53	300999	金龙鱼	300	8,622.00	0.00
54	600685	中船防务	300	8,535.00	0.00
55	688807	优迅股份	60	8,133.60	0.00
56	688805	健信超导	250	8,092.50	0.00
57	000526	学大教育	200	7,844.00	0.00
58	301449	天溯计量	118	7,812.34	0.00
59	603418	友升股份	127	7,635.98	0.00
60	300492	华图山鼎	100	7,430.00	0.00
61	603092	德力佳	117	7,092.77	0.00
62	603262	技源集团	243	6,862.62	0.00
63	688727	恒坤新材	195	6,799.65	0.00

64	603370	华新精科	143	6,710.77	0.00
65	603175	超颖电子	118	6,633.52	0.00
66	002387	维信诺	700	6,034.00	0.00
67	688796	百奥赛图	136	5,746.00	0.00
68	001369	双欣环保	367	4,839.23	0.00
69	000893	亚钾国际	100	4,797.00	0.00
70	688783	西安奕材	255	4,681.80	0.00
71	603406	天富龙	108	4,346.46	0.00
72	603341	龙旗科技	100	4,226.00	0.00
73	601026	道生天合	276	4,101.72	0.00
74	300777	中简科技	100	4,080.00	0.00
75	600732	爱旭股份	300	4,020.00	0.00
76	603248	锡华科技	222	3,726.33	0.00
77	001396	誉帆科技	88	3,261.76	0.00
78	603376	大明电子	105	2,901.85	0.00
79	688759	必贝特	100	2,511.00	0.00
80	300369	绿盟科技	300	2,244.00	0.00
81	300113	顺网科技	100	2,024.00	0.00
82	300389	艾比森	100	1,623.00	0.00
83	603766	隆鑫通用	100	1,611.00	0.00
84	301109	军信股份	100	1,500.00	0.00
85	300787	海能实业	100	1,175.00	0.00
86	600582	天地科技	200	1,166.00	0.00
87	000050	深天马 A	100	903.00	0.00
88	002454	松芝股份	100	871.00	0.00
89	000166	申万宏源	100	527.00	0.00
90	000709	河钢股份	200	462.00	0.00
91	600022	山东钢铁	300	453.00	0.00
92	600496	精工钢构	100	415.00	0.00
93	601818	光大银行	100	349.00	0.00

8.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8.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末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519	贵州茅台	16,162,952.00	9.21
2	300750	宁德时代	15,083,842.12	8.59
3	601318	中国平安	13,533,502.47	7.71
4	601166	兴业银行	12,413,715.10	7.07
5	601899	紫金矿业	11,813,473.00	6.73
6	300059	东方财富	11,066,131.00	6.30
7	601398	工商银行	10,822,905.00	6.16
8	688041	海光信息	9,675,681.56	5.51
9	603799	华友钴业	8,962,693.00	5.10

10	002410	广联达	8,857,710.00	5.05
11	000333	美的集团	8,582,438.00	4.89
12	000157	中联重科	8,495,196.00	4.84
13	600276	恒瑞医药	8,404,787.72	4.79
14	000408	藏格矿业	8,032,768.00	4.58
15	002202	金风科技	7,847,628.09	4.47
16	002938	鹏鼎控股	7,659,001.76	4.36
17	000001	平安银行	7,601,997.80	4.33
18	605499	东鹏饮料	7,510,055.00	4.28
19	300274	阳光电源	7,317,088.50	4.17
20	000651	格力电器	7,314,820.00	4.17
21	002594	比亚迪	7,194,594.00	4.10
22	688256	寒武纪	7,049,944.92	4.02
23	000858	五粮液	6,995,699.00	3.98
24	601857	中国石油	6,974,530.00	3.97
25	600150	中国船舶	6,971,816.98	3.97
26	603259	药明康德	6,951,655.00	3.96
27	002558	巨人网络	6,835,497.00	3.89
28	300207	欣旺达	6,825,160.00	3.89
29	600031	三一重工	6,790,495.00	3.87
30	001872	招商港口	6,728,629.00	3.83
31	600030	中信证券	6,706,324.00	3.82
32	002415	海康威视	6,698,777.64	3.82
33	300015	爱尔眼科	6,122,477.20	3.49
34	300454	深信服	6,102,538.00	3.48
35	603486	科沃斯	5,915,871.00	3.37
36	600741	华域汽车	5,753,548.00	3.28
37	600660	福耀玻璃	5,556,254.00	3.16
38	603993	洛阳钼业	5,452,082.88	3.11
39	002475	立讯精密	5,434,118.80	3.10
40	601939	建设银行	5,408,111.00	3.08
41	601658	邮储银行	5,362,707.00	3.05
42	300308	中际旭创	5,284,018.00	3.01
43	002414	高德红外	5,262,389.76	3.00
44	600704	物产中大	5,163,165.00	2.94
45	601628	中国人寿	5,132,303.00	2.92
46	688396	华润微	5,114,590.90	2.91
47	600438	通威股份	5,053,565.00	2.88
48	688772	珠海冠宇	4,965,055.45	2.83
49	601088	中国神华	4,958,211.00	2.82
50	601766	中国中车	4,864,660.00	2.77
51	688111	金山办公	4,850,266.50	2.76
52	601728	中国电信	4,819,089.00	2.74

53	603341	龙旗科技	4,767,433.32	2.72
54	603986	兆易创新	4,766,758.00	2.72
55	002624	完美世界	4,747,495.00	2.70
56	601012	隆基绿能	4,747,072.37	2.70
57	600900	长江电力	4,728,659.00	2.69
58	600887	伊利股份	4,665,497.00	2.66
59	601607	上海医药	4,590,230.00	2.61
60	601633	长城汽车	4,560,753.00	2.60
61	002080	中材科技	4,552,540.00	2.59
62	600988	赤峰黄金	4,481,774.00	2.55
63	600176	中国巨石	4,481,505.00	2.55
64	600406	国电南瑞	4,472,845.00	2.55
65	600050	中国联通	4,458,521.00	2.54
66	601988	中国银行	4,417,269.00	2.52
67	002841	视源股份	4,402,286.00	2.51
68	600183	生益科技	4,389,907.00	2.50
69	002603	以岭药业	4,384,668.00	2.50
70	300496	中科创达	4,374,787.00	2.49
71	601328	交通银行	4,351,038.00	2.48
72	600690	海尔智家	4,341,751.00	2.47
73	688049	炬芯科技	4,316,154.41	2.46
74	600000	浦发银行	4,313,908.00	2.46
75	000100	TCL 科技	4,303,377.00	2.45
76	600941	中国移动	4,244,429.00	2.42
77	603296	华勤技术	4,226,613.00	2.41
78	000600	建投能源	4,181,124.00	2.38
79	300573	兴齐眼药	4,164,912.14	2.37
80	688608	恒玄科技	4,147,283.66	2.36
81	688599	天合光能	4,118,973.13	2.35
82	300033	同花顺	4,043,406.00	2.30
83	002241	歌尔股份	3,997,667.00	2.28
84	601288	农业银行	3,981,540.00	2.27
85	002396	星网锐捷	3,966,107.00	2.26
86	603129	春风动力	3,964,001.00	2.26
87	300866	安克创新	3,955,268.00	2.25
88	600549	厦门钨业	3,953,477.00	2.25
89	600141	兴发集团	3,939,402.00	2.24
90	000338	潍柴动力	3,912,027.00	2.23
91	000725	京东方 A	3,872,824.00	2.21
92	300438	鹏辉能源	3,871,738.00	2.21
93	601600	中国铝业	3,860,229.00	2.20
94	601919	中远海控	3,852,052.00	2.19
95	601138	工业富联	3,845,812.00	2.19

96	600115	中国东航	3,825,007.00	2.18
97	000063	中兴通讯	3,771,076.00	2.15
98	600269	赣粤高速	3,766,240.00	2.15
99	000893	亚钾国际	3,745,043.00	2.13
100	600938	中国海油	3,743,807.00	2.13
101	002001	新和成	3,713,070.00	2.11
102	002008	大族激光	3,700,520.00	2.11
103	600039	四川路桥	3,675,974.00	2.09
104	600029	南方航空	3,657,069.00	2.08
105	000902	新洋丰	3,619,595.00	2.06
106	601117	中国化学	3,594,170.00	2.05
107	002056	横店东磁	3,592,472.00	2.05
108	000568	泸州老窖	3,550,244.00	2.02
109	688443	智翔金泰	3,535,231.33	2.01
110	601360	三六零	3,523,660.00	2.01
111	600919	江苏银行	3,519,328.00	2.00

注：本项“买入金额”均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其它交易费用。

8.4.2 累计卖出金额超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占期末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300059	东方财富	11,280,837.00	6.43
2	600519	贵州茅台	10,467,462.50	5.96
3	300750	宁德时代	10,102,873.00	5.75
4	601318	中国平安	9,739,455.00	5.55
5	601398	工商银行	9,569,832.00	5.45
6	601899	紫金矿业	9,397,935.00	5.35
7	000408	藏格矿业	9,139,941.00	5.21
8	601166	兴业银行	8,825,239.00	5.03
9	002202	金风科技	8,620,960.00	4.91
10	000157	中联重科	8,605,465.00	4.90
11	002938	鹏鼎控股	8,419,396.00	4.80
12	002410	广联达	8,301,936.00	4.73
13	603799	华友钴业	7,917,535.00	4.51
14	000001	平安银行	7,691,348.00	4.38
15	300274	阳光电源	7,601,931.00	4.33
16	002558	巨人网络	7,430,701.00	4.23
17	688041	海光信息	7,323,162.54	4.17
18	000651	格力电器	7,305,844.00	4.16
19	000858	五粮液	6,909,145.00	3.94
20	001872	招商港口	6,719,586.00	3.83
21	688256	寒武纪	6,529,728.93	3.72
22	002594	比亚迪	6,523,736.00	3.72
23	300454	深信服	6,314,781.00	3.60

24	600276	恒瑞医药	6,188,679.16	3.52
25	300015	爱尔眼科	6,180,889.49	3.52
26	605499	东鹏饮料	5,746,751.00	3.27
27	603259	药明康德	5,530,252.80	3.15
28	300207	欣旺达	5,365,378.00	3.06
29	688396	华润微	5,231,706.92	2.98
30	601857	中国石油	5,080,336.00	2.89
31	603486	科沃斯	5,015,640.00	2.86
32	603341	龙旗科技	4,940,282.00	2.81
33	000333	美的集团	4,938,337.00	2.81
34	601766	中国中车	4,923,066.00	2.80
35	600150	中国船舶	4,885,894.80	2.78
36	600176	中国巨石	4,831,896.00	2.75
37	600031	三一重工	4,825,734.00	2.75
38	002080	中材科技	4,754,865.00	2.71
39	600741	华域汽车	4,725,247.00	2.69
40	300496	中科创达	4,701,324.00	2.68
41	002415	海康威视	4,686,649.00	2.67
42	601988	中国银行	4,683,563.00	2.67
43	002603	以岭药业	4,640,015.00	2.64
44	600183	生益科技	4,625,419.00	2.63
45	601633	长城汽车	4,609,827.00	2.63
46	601328	交通银行	4,604,868.00	2.62
47	688049	炬芯科技	4,578,246.51	2.61
48	601288	农业银行	4,550,108.00	2.59
49	300573	兴齐眼药	4,549,335.80	2.59
50	002414	高德红外	4,528,735.45	2.58
51	601607	上海医药	4,525,099.00	2.58
52	600050	中国联通	4,502,623.00	2.56
53	600406	国电南瑞	4,405,184.15	2.51
54	601939	建设银行	4,373,576.00	2.49
55	002396	星网锐捷	4,373,538.00	2.49
56	002241	歌尔股份	4,368,703.00	2.49
57	600887	伊利股份	4,348,930.00	2.48
58	601012	隆基绿能	4,267,159.00	2.43
59	600941	中国移动	4,188,854.00	2.39
60	600000	浦发银行	4,175,875.00	2.38
61	000600	建投能源	4,165,811.00	2.37
62	000893	亚钾国际	4,139,569.00	2.36
63	600141	兴发集团	4,134,679.00	2.36
64	600900	长江电力	4,103,167.00	2.34
65	601600	中国铝业	4,054,166.00	2.31
66	000725	京东方 A	4,003,832.00	2.28

67	688608	恒玄科技	3,980,120.76	2.27
68	603129	春风动力	3,973,325.00	2.26
69	688772	珠海冠宇	3,971,533.81	2.26
70	002056	横店东磁	3,928,378.00	2.24
71	000338	潍柴动力	3,924,723.00	2.24
72	600704	物产中大	3,898,014.00	2.22
73	603236	移远通信	3,819,818.00	2.18
74	300866	安克创新	3,813,368.00	2.17
75	000063	中兴通讯	3,798,556.00	2.16
76	600269	赣粤高速	3,770,983.00	2.15
77	600030	中信证券	3,768,887.99	2.15
78	600938	中国海油	3,754,311.00	2.14
79	002001	新和成	3,739,881.56	2.13
80	601919	中远海控	3,692,533.00	2.10
81	600196	复星医药	3,663,854.00	2.09
82	601658	邮储银行	3,655,807.00	2.08
83	600660	福耀玻璃	3,648,470.00	2.08
84	000050	深天马 A	3,635,054.00	2.07
85	000902	新洋丰	3,634,823.00	2.07
86	600919	江苏银行	3,604,758.00	2.05
87	688443	智翔金泰	3,601,412.11	2.05
88	000568	泸州老窖	3,573,728.00	2.04
89	000708	中信特钢	3,557,022.00	2.03
90	688373	盟科药业	3,542,849.11	2.02
91	600482	中国动力	3,522,319.00	2.01

注：本项“卖出金额”均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其它交易费用。

8.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单位：人民币元

买入股票成本（成交）总额	1,053,299,738.80
卖出股票收入（成交）总额	929,962,170.85

注：本项“买入股票的成本（成交）总额”和“卖出股票的收入（成交）总额”均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8.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8.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8.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8.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8.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8.10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股指期货。

8.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8.11.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国债期货。

8.11.2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国债期货。

8.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8.12.1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中，发行主体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5 日收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行政处罚信息公示列表，经查，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存在外包机构管理不到位、企业划型不准确等情况，因此，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决定对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处以罚款 720 万元。

对如上证券投资决策程序的说明：公司研究部门按照内部研究工作规范对该证券进行分析后将其列入基金投资对象备选库。在此基础上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根据具体市场情况独立作出投资决策。该事件发生后，本基金管理人对该证券的发行主体进行了进一步了解与分析，认为此事件未对该证券投资价值判断产生重大的实质性影响。本基金投资于该证券的投资决策过程符合制度规定的投资权限范围与投资决策程序。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中其余的发行主体未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8.12.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的情形。

8.12.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
2	应收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246,695.16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246,695.16

8.12.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8.12.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8.12.5.1 期末指数投资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指数投资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8.12.5.2 期末积极投资前五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积极投资前五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8.12.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可能存在尾差。

§ 9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9.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份额级别	持有人户数 (户)	户均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
长信中证 A500 指数增强 A	279	32,554.48	173,675.83	1.91	8,909,022.85	98.09
长信中证 A500 指数增强 C	1,284	105,146.19	8,847,602.56	6.55	126,160,109.89	93.45
合计	1,563	92,188.36	9,021,278.39	6.26	135,069,132.74	93.74

注：对下属分级基金，比例的分母采用各自级别的份额，对合计数，比例的分母采用下属分级基金份额的合计数（即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9.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长信中证 A500 指数增强 A	833,639.78	9.18
	长信中证 A500 指数增强 C	0.00	0.00
	合计	833,639.78	0.58

注：对下属分级基金，比例的分母采用各自级别的份额，对合计数，比例的分母采用下属分级基金份额的合计数（即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9.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万份）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长信中证 A500 指数增强 A	0
	长信中证 A500 指数增强 C	0
	合计	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长信中证 A500 指数增强 A	0
	长信中证 A500 指数增强 C	0
	合计	0

§ 10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长信中证 A500 指数增强 A	长信中证 A500 指数增强 C
基金合同生效日（2025 年 4 月 29 日）基金份额总额	73,540,487.32	559,870,627.31
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期末基金总申购份额	5,020,361.86	178,893,105.21
减：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期末基金总赎回份额	69,478,150.50	603,756,020.07
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期末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
本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9,082,698.68	135,007,712.45

注：本基金基金合同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正式生效，本报告期为 2025 年 4 月 29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 11 重大事件揭示

11.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本报告期末召开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11.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11.2.1 基金管理人的重大人事变动

自 2025 年 1 月 24 日起，邓挺先生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自 2025 年 4 月 18 日起，沈伟担任公司首席信息官。

上述重大人事变动情况，本基金管理人均已在规定信息披露媒介发布相关公告。

11.2.2 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本报告期内，基金托管人无重大人事变动。

11.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本报告期无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11.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本报告期本基金投资策略未改变。

11.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报告期本基金未改聘会计师事务所。报告期应支付给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报酬为人民币 60,000.00 元，该审计机构为本基金提供的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为 1 年。

11.6 管理人、托管人及相关从业人员受调查或处罚等情况

11.6.1 管理人受调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基金管理人没有受监管部门调查或处罚的情形。

11.6.2 管理人相关从业人员受调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基金管理人相关从业人员没有受监管部门调查或处罚的情形。

11.6.3 托管人受调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托管人没有受到监管部门调查或处罚。

11.6.4 托管人相关从业人员受调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托管人相关从业人员没有受到监管部门调查或处罚。

11.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1.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	

			(%)			
中信证券	4	1,465,700,711.82	73.96	280,819.20	73.95	-
西南证券	2	515,971,737.67	26.04	98,900.61	26.05	-

注：1、本期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变更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没有变更。

2、专用交易单元的选择标准和程序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证券交易费用管理规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24〕3号）的有关规定，本公司制定了租用证券公司专用交易单元的选择标准和程序。

（1）选择标准：

- 1) 财务状况良好；
- 2) 经营行为规范；
- 3) 合规风控能力较强；
- 4) 交易能力较强；
- 5) 研究能力较强。

（2）选择程序：

依照证券公司专用交易单元的选择标准，拟定备选证券公司，并根据公司要求提交准入评估报告，经证券公司准入审核流程审批通过后，签订相关协议。公司定期对各证券公司提供的服务质量进行综合评价。依照评价结果选择基金证券交易专用交易单元。

3、《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证券交易费用管理规定》自2024年7月1日起施行以来，本公司严格遵循法规及公司内部制度要求，未发现存在不符合法规及制度要求的情况。

11.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债券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证成交总额的比例(%)
中信证券	-	-	3,530,000,000.00	88.69	-	-
西南证券	-	-	450,000,000.00	11.31	-	-

11.8 其他重大事件

序号	公告事项	法定披露方式	法定披露日期
1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持有的停牌股票调整估值方法的	上证报、中国证监会电子披露网站、公司网站	2025-1-4

	公告		
2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增加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转换业务的公告	上证报、中证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监会电子披露网站、公司网站	2025-1-10
3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旗下全部基金 2024 年第四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上证报、中证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监会电子披露网站、公司网站	2025-1-22
4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基金行业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公告	上证报、中国证监会电子披露网站、公司网站	2025-1-25
5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增加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转换业务的公告	上证报、中证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监会电子披露网站、公司网站	2025-3-21
6	长信中证 A5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发售公告	上证报、中国证监会电子披露网站、公司网站	2025-3-25
7	长信中证 A5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中国证监会电子披露网站、公司网站	2025-3-25
8	长信中证 A5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中国证监会电子披露网站、公司网站	2025-3-25
9	长信中证 A5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及基金产品资料概要	中国证监会电子披露网站、公司网站	2025-3-25
10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长信中证 A5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和招募说明书提示性公告	上证报、中国证监会电子披露网站、公司网站	2025-3-25
11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旗下全部基金 2024 年年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上证报、中证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监会电子披露网站、公司网站	2025-3-28
12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旗下公募基金通过证券公司证券交易及佣金支付情况（2024 年度）	中国证监会电子披露网站、公司网站	2025-3-31
13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基金行业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公告	上证报、中国证监会电子披露网站、公司网站	2025-4-19
14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旗下全部基金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上证报、中证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监会电子披露网站、公司网站	2025-4-22
15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加招商银行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上证报、中国证监会电子披露网站、公司网站	2025-4-26
16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长信中证 A5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上证报、中国证监会电子披露网站、公司网站	2025-4-30
17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持有的停牌股票调整估值方法的公告	上证报、中国证监会电子披露网站、公司网站	2025-6-6

18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长信中证 A5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等业务并参与部分销售机构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上证报、中国证监会电子披露网站、公司网站	2025-7-1
19	长信中证 A5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5 年第 2 季度报告	中国证监会电子披露网站、公司网站	2025-7-21
20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旗下全部基金 2025 年第二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上证报、中证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监会电子披露网站、公司网站	2025-7-21
21	长信中证 A5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5 年中期报告	中国证监会电子披露网站、公司网站	2025-8-29
22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旗下全部基金 2025 年中期报告提示性公告	上证报、中证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监会电子披露网站、公司网站	2025-8-29
23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持有的停牌股票调整估值方法的公告	上证报、中国证监会电子披露网站、公司网站	2025-9-5
24	长信中证 A5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5 年第 3 季度报告	中国证监会电子披露网站、公司网站	2025-10-28
25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旗下全部基金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上证报、中证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监会电子披露网站、公司网站	2025-10-28
26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增加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代销机构并开通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及参加申购（含定投申购）、转换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上证报、中国证监会电子披露网站、公司网站	2025-11-20
27	长信中证 A5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2025 年第【1】号）及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中国证监会电子披露网站、公司网站	2025-11-28
28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增加贵州省贵文文化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代销机构并开通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及参加申购（含定投申购）、转换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上证报、中国证监会电子披露网站、公司网站	2025-12-1

§ 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2.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有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12.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 13 备查文件目录

13.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批准设立基金的文件；
- 2、《长信中证 A5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长信中证 A5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4、《长信中证 A5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5、报告期内在指定报刊上披露的各种公告的原稿；
- 6、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营业执照、公司章程及相关资格批复文件。

13.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的办公场所。

13.3 查阅方式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网站：<https://www.cxfund.com.cn>。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6 年 3 月 30 日